

八十九學年度圖書館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會議記錄

開會時間：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三) 10:00-13:30

開會地點：成均館三樓會議室

開會主席：魏召集委員 裕昌

出席委員：陳宏模委員、洪美蘭委員(朱長治代)、孫國祥委員、張子揚委員、劉正委員、黃庭康委員、許雅斐委員、鈕則誠委員、林振陽委員、呂應鐘委員、郭瓊瑤委員(釋如念法師代)、釋慧開委員(蔡源林老師代)、蔡昌雄委員(蔡源林老師代)、陳森勝委員(陳怡茜代)、連輕盈委員、郭常銘委員、陳勁甫委員、王昌斌委員(黃武隆代)

請假委員：賴靖宜委員、許成之委員、陳婷玉委員、胡憲倫委員、呂朝賢委員、陳券彪委員、顏永春委員、胡仲權委員、周純一委員、李謁政委員、詹麗雲委員

列席人員：柯婉懿、謝慧貞、王薇萱

記 錄：顏玉茵

一、主席報告

在討論提案之前，請容本人報告接任之後一些問題的處理狀況：

第一點是有關成均館地下一樓的贈書中心，經過校長的協調並請總務處幫忙，已將贈書交換中心完成隔間並利用暑假期間將書搬入。另外，有關於校際間贈書的交換，圖書館將匯整有關於未來校際贈書的辦法以做為往後贈書處理的依據。

第二點是有關圖書館的空間調整，圖書館一樓的特藏書區因為地震受損，目前已修復；一樓空間調整則是比照一般大學圖書館的設計，設為參考書區，亦即將原本分散在一二樓的參考書區集中到一樓，二樓的空間則是留給中西文期刊和過期期刊；另外有關傅偉勳、呂炳川兩位老師之贈書處理則由圖書館協助人文學院與社科院建立紀念圖書室，地點暫定各院。

第三點：八十八學年度館內的管理原則與辦法，亦是參考一般的大學的管理方式。以往圖書館任由讀者自主借閱，反而造成圖書館管理工作上推動困難，因此圖書館在參考他校的作法後，推動施行新流通借閱管理辦法。另外為提供校內讀者最佳的閱讀環境，圖書館從 11 份開始實施諸如流通借閱辦法及處理規則，如請讀者在進館前將行動電話改為震動式鈴聲、請讀者勿攜帶飲料入館、逾期金的實施...等，並於 10 月 1 日起開始宣導及公告實施日期。

第四點：圖書館委員會係屬委員會制，按照會議程序是將各單位提案交由委員會來審議，如果遇到有重大決策意見需以投票方式表決時，則須過半數表決通

過方可。

二、提案討論

提案一、請審議圖書館視聽器材借用規則案(如附件一)。

說明：過去圖書館視聽器材的借用無法可循，造成圖書館管理上的困擾，期透過圖書館審議「書館視聽器材借用規則」通過後做為往後讀者借閱視聽器材的依據。

決議：(1)規則部份修改後將提報行政會議核備。(如附件五~附件八)

(2)衍伸之相關問題(例如：圖書館是否應於假日配合學校在職生上課時間延長開館時間以利相關器材及資料的借還等問題)由於牽涉層面太廣，則由圖書館於學校行政會議提案討論。

(3)有關視聽器歸還時間之訂定，則請呂委員參酌各委員意見並做適度的文字修改後再定案。

提案二、請審議圖書「逾期罰款增修條例及執行辦法」與「聲明歸還處理辦法」案(如附件二)。

說明：(1)圖書館擬於十一月一日起正式實施「逾期罰款增修條例及執行辦法」，以每日每本逾期罰款 5 元及不溯既往為原則，並於十月份開始進行宣導。期能有效管理圖書、顧及全校師生的權益。

(2)「聲明歸還處理辦法」亦為顧及讀者權益之做法，由圖書館於二週內以三次上架協尋的方式，幫助讀者查尋聲稱已歸還，卻仍收到圖書館逾期通知的書籍。

決議：照案通過，並將"逾期罰款"改為"逾期金"。

提案三、請審議「圖書館研究小間使用申請辦法」與「圖書館資料違規使用規定」案(如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請審議八十九學年度電子資料庫採購案(如附件四)。

說明：八十九學年度電子資料庫採購經費由圖書館統籌辦理，但有部分主題性資料庫為系所薦購，為因應本學年電子資料庫經費編列不足，恐無法全數續訂之問題，圖書館就採購原則研擬方案，提請委員會審議，以為圖書館辦理續訂之依據。

建議：今年度電子資料庫採購案仍由圖書館統籌，由於今年度的的經費較往年縮減了七十多萬(去年度的資料庫採購經費是三百四十多萬，

今年的經費只有二百七十六萬)，因此今年度必需刪減部份資料庫。圖書館今年度採購的優先順序是(1)綜合學科性質：中西文各院各保留一種全文資料庫，例如上學年度管理學院又有一個商學；社會科學院有一個社會科學的全文資料庫；人文科學有一個人文摘要全文資料庫；(2)符合大多數系所需求的資料庫；(3)以院為基礎，而後是系（院共通；系共通）；(4)同質性中西文資料庫，以中文的資料庫為先考量：西文資料庫訂購費用較中文資料庫昂貴，使用率經圖書館統計不比中文資料庫來的高，因此圖書館採購同質性中西文資料庫時會以中文的為優先考量；(5)以續訂為原則。另外圖書館從去年參加了國科會科資中心「協助大專校院圖書館引進國外電子資源計畫」，參與該計畫的學校需在 10 月底確定該年度購買的資料庫選單並傳真寄回國科會科資中心，即可獲得教育部所提供 30% 的經費補助，意即學校部份只須負擔 70% 的自備款，因此要麻煩各系所老師於十月底前確定需要購買的資料庫（八十八及八十九學年度的資料庫比較清單如附件）以利 CONCERT 聯盟資料庫採購作業。

館長：由於今年度經費波動幅度過大，因此去年度資料庫恐無法全數續訂，建請各位委員參閱附件，若無疑義，建議照案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五、請討論修改圖書期刊年度預算編列方式及採購政策案。

說明：由於 89 學年度書刊採購預算大幅縮減，造成各系所書刊預算編列困擾，尤其期刊續訂波動幅度過大，將嚴重影響學術研究之品質，因此書刊採購政策宜以穩定成長策略為宜，故建議由本委員會重新檢討年度預算編列方式以及執行績效作為往後採購經費分配制定之參考。

建議：(1)年度圖書採購預算編列應以上年度為基準，並將圖書與期刊預算分別編列。

(2)圖書訂購仍採配額制，各系所應提出擬訂購書目之優先順序，由圖書館匯整後統一採購。

(3)期刊續訂由圖書館統一辦理並建立核心期刊資料庫，每年新增期刊幅度應不超過期刊總經費 10%~15% 為原則。

(4)年度圖書採購總經費應朝向總採購經費 30%~40% 之比例設計為原則。

(5)本校圖書館藏目前仍顯不足，建議在未來五年內採高成長策略，

預計每年採購一萬冊為原則。

決議：照案通過，唯新增系所所需採購之圖書種類及數量較龐大，圖書採購預算編列比例加重。

提案六、請討論修改過期光碟索引資料庫片保管辦法。

說明：目前電子資料庫大致分為線上版與光碟版。其中光碟版，由廠商依據各種資料之更新頻率不同而定時寄發光碟更新片至圖書館進行資料更新。承襲早期做法，圖書館將訂購之光碟資料庫給予一組新財產條碼號，不論該資料庫是否為該年度新訂或續訂之資料庫。而廠商寄發之更新光碟索引片，由圖書館逐片保留，長期之下，造成館藏問題，因為更新光碟片之內容包含過期光碟索引片之資料。

建議：(1)由圖書館編列業務費將過期光碟索引資料片寄還廠商，僅保留最新及最完整的光碟索引片。

(2)電子資料庫之財產條碼管理，每年度更新之資料庫擬應繼續留用舊有的財產條碼號，截至刪訂，而每年度訂購之最後一片則予以保留館藏。

決議：照案通過。

三、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一、建議圖書館於流通櫃台放置流通館員名牌。(陳宏模委員)

決議：轉陳圖書館參酌辦理。

臨時動議二、請圖書館定期維護影印機並隨時補充影印紙。(陳宏模委員)

決議：轉陳圖書館參酌辦理。

臨時動議三、建請直接向書商訂購書籍之價格，請討論。(陳宏模委員)

謝婉懿：基於學校現行採購作業規定，圖書館書籍的採購是依照政府採購法公開招標方式進行，直接向廠商訂購書籍的政策恐難施行。

決議：轉陳圖書館參酌。

四、散會